

# 西安市环境保护局 行政处罚决定书

市环沣渭罚 [2017] 23 号

西安高端电能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高阔

职务：总经理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10104MA6TX2931J

地址：三桥街办天台八路付二路 1 号

我局于 2017 年 2 月 24 日对你单位未办理环境影响评价手续，建设热镀锌项目的行为立案调查，经我局调查核实，你单位有以下环境违法行为：2017 年 1 月 10 日经我局执法人员调查发现，你单位未办理环境影响评价手续，于 2016 年 12 月在西安市灞桥区东新城天台八路付二路 1 号厂内租赁厂房，投资约 100 万元建设热镀锌生产项目，并进行热镀锌生产。

上述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第十九条第三款“未依法进行环境影响评价的建设项目，不得开工建设。”和《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第二十五条“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未依法经审批部门审查或者审查未通过，建设单位不得开工建设。”的规定，已构成违法。有现场检查笔录、调查询问笔录等证据为凭。

2017 年 3 月 3 日我局已将《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市环沣渭罚告 [2017]6 号)、《行政处罚听证告知书》(市环沣渭听告 [2017]6 号)和《环境违法行为通知书》(市环沣渭改 [2017]6 号)送达你单位。你单位未在规定的时间内提出申辩意见。现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二十三条、《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第六十一条“建设单位未依法提交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或者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未经批准，擅自开工建设的，由负有环境保护监督管理职责的部门责令停止建设，处以罚款，并可以责令恢复原状。”和《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第二十五条“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未依法经审批部门审查或者审查未通过，建设单位不得开工建设。”的规定，我局决定对你单位作出如下行政处罚：

# 西安市环境保护局 行政处罚决定书

市环沣渭罚 [2017] 23 号

西安高端电能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高阔 职务：总经理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10104MA6TX2931J

地址：三桥街办天台八路付二路 1 号

我局于 2017 年 2 月 24 日对你单位未办理环境影响评价手续，建设热镀锌生产项目的行为立案调查，经我局调查核实，你单位有以下环境违法行为：2017 年 2 月 20 日经我局执法人员调查发现，你单位未办理环境影响评价手续，于 2016 年 2 月在沣东新城天台八路付二路 1 号厂内租赁厂房，投资约 100 万元建设热镀锌生产项目建设热镀锌生产项目，并进行热镀锌生产。

上述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第十九条第三款“未依法进行环境影响评价的建设项目，不得开工建设。”和《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第二十五条“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未依法经审批部门审查或者审查后未予批准的，建设单位不得开工建设。”的规定，已构成违法。有现场检查笔录、视频照片、调查问询笔录等证据为凭。

2017 年 3 月 3 日我局已将《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市环沣渭罚告 [2017] 9 号)、《行政处罚听证告知书》(市环沣渭听告 [2017] 6 号)和《环境违法行为限期改正决定书》(市环沣渭改 [2017] 6 号)送达你单位。你单位未在规定的时间内提出陈述和申辩意见。现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二十三条、《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第六十一条“建设单位未依法提交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或者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未经批准，擅自开工建设的，由负有环境保护监督管理职责的部门责令停止建设，处以罚款，并可以责令恢复原状。”和《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

第三十一条“建设单位未依法报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报告表，或者未依照本法第二十四条的规定重新报批或者报请重新审核环境影响报告书、报告表，擅自开工建设的，由县级以上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责令停止建设，根据违法情节和危害后果，处建设项目总投资额百分之一以上百分之五以下的罚款，并可以责令恢复原状；对建设单位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依法给予行政处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报告表未经批准或者未经原审批部门重新审核同意，建设单位擅自开工建设的，依照前款的规定处罚、处分。”的规定，决定对你单位处项目总投资额百分之四的罚款共肆万元整。

限你单位自收到本处罚决定书之日起 15 日内，将罚款缴至开户行：交通银行西安软件园支行，户名：陕西省西咸新区沣东新城财政局非税收入汇缴结算专户，帐号：611301134018010139638。逾期不缴纳罚款，我局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五十一条第一项规定每日按罚款数额的 3% 加处罚款。

你单位如不服本处罚决定，可在收到本处罚决定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向陕西省环境保护厅或者西安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在十五日内直接向未央区人民法院起诉。逾期不申请复议，也不向人民法院起诉，又不履行本处罚决定的，我局将依法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送达机关  
案  
被  
送  
送  
送达  
及  
西安市  
行政  
与被送达  
备注  
送达人(